

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过建廷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2023年9月4日生效实施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，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公司董事会调整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

员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过建廷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由公司董事李兵锋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与陈杰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秦舒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生效实施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
1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
2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
3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
4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
5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
6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
7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
8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
9	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中序号为 1、2、3、4、9 相关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